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762号文件核准，国元证券以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股本总额3,365,447,047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本次配股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10月20日结束，本次配售股票发行998,330,84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5.44元。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430,919,791.36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33,350,596.07元（不含增值税），公司配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97,569,195.2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2020〕230Z022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20年10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瑶海区支行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中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和 12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部分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原 4 亿元“对子公司增资”的用途变更为“融资融券业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及 12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及相关决议公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逍遥津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551900007110232	固定收益类自营业务项目	已销户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逍遥津支行	12186001040033551	其他营运资金安排项目以及发行费用的支付	已销户

四、现有募集资金账户及使用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个，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徽州路支行	185749908204	1,500,000,000.00	融资融券业务项目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 存放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499010100101880380	400,000,000.00	融资融券业务项目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四牌楼支行	1302010129200281257	150,000,000.00	信息系统建设、风控合规体系建设项目

五、备查文件

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5日